產險業務員資格測驗<入場證下載>操作說明

1. 請至<mark>產險公會</mark>網站 https://newsalesinfo.nlia.org.tw/psim-www/lobby, 點選「入場證下載/成績/登錄查詢」。



輸入「身分證字號」、生日(民國年3碼+月份2碼+日期2碼)及驗證碼後,再點擊「查詢」按鈕。



2. 點選「測驗試場查詢」後,再點選入場證下載之圖示。



3. 出現提示對話視窗後點擊「確定」按鈕,即會產出個人入場證PDF檔,檔案密碼為身分證(居留證)字號最後四碼,輸入密碼後即可開啟個人入場證PDF檔。



- 4. 入場證 PDF 下載後請自行列印紙本,應試人員測驗當日須攜帶以下資料提供試務人員查驗:
 - 個人入場證紙本
 - 本人之身分證件正本(限用中華民國身分證、中華民國駕駛執照、中華民國護照、附有相 片之健保 IC 卡、臺灣地區居留證、外僑永久居留證、大陸地區配偶領有長期居留證)

中華民國產物保險商業同業公會 財產保險業務員資格測驗入場證

<u> </u>						
測驗日期		114年05月24日(六)				
入場證編號		12345678		測驗教室		1111
測驗考區		台北		座	號	38
考	生姓名	王小明				
身分	於證字號	A123456789		出生日期		90年1月1日
測	驗地點	台北市〇〇區〇〇路〇〇號				
報名公司		南山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				
放榜日期		114年06月02日				
查詢網址		https://newsalesin sim-www				
考試	時	問	科	目	ń	豆試人員私章
時	10:10 ~ 11:30		財產保險,係			
/	/ 11:40 ~ 12		2:30 財產保險法規			
科目						

※應考前請詳閱試場規則,應試時請攜帶相關證件。

※本入場證為A4格式,請依此格式列印

资贴风束售虚理方式;经营地政府官信停止上班去,本命亦配会停止辦理該地區老場 停止上班日之資格測驗,其餘場次及地區考場仍照常舉行。停止辦理之考區,請該考 區測驗人員退向原測驗報名單位洽辦退費事宜;取消測驗訊息於本會網站

(https://newsalesinfo.nlia.org.tw/psim-www) 揭示。

試場規則

1. 每次测验時間:

共同科目:

「金融市場常識與職業道德」為60分鐘。

財產保險專業科目:

「財產保險貧加」 6 ,「財產保險法規」為50分鐘。

汽車保險專業科目:

區配偶領有長 右留登) 入

身分證件者 或證督 《本人不符者均以零分計算該失測驗成績。 參加測驗人 所持身分證件,經監考人員查驗無法辨識為應試者本人時,參加測驗 · 章規定之其他身分證件供監考人員再次查驗。 人員應另出

未带身分證件 "遊時",最遲以應試科目測驗結束後10分鐘內補證,同時參加專業 科目及共同科目。 , 最遲得於二科目測驗結束後10分鐘內補證,未能於規定時間內補證者以缺考計。

3. 入場證上姓名、出生年月日及身分證字號與證件內容不符時,應於現場辦理更正

4. 測驗開始後共同科目未滿30分鐘、專業科目未滿20分鐘不得出場,超過15分鐘後 不得入場

5. 試題答案應填寫於答案卡上,答案卡應以2B鉛筆作答,否則以零分計算該次測驗 成績;另答案卡上之試卷類別及入場證編號如填寫或劃記錯誤,該次測驗成績將以 零分計算。

6. 入場證及答案卡上不得出現任何與作答無關之註記,否則以零分計算該次測驗成 績。不得抄錄試題攜出場外,否則以違規論並以零分計算該次測驗成績。

7. 測驗進行時,應試人員禁止左顧右盼、使用電子通訊設備(包括但不限於:微型 耳機、智慧型手機、智慧型手錶、智慧型眼鏡、電子字典、個人數位助理機、呼叫 器等)、交談等企圖舞弊之情事,電子通訊設備應關閉電源,否則以違規論並以零 分計算該次測驗成績。另應試人員若有擾亂試場秩序、妨害測驗公平之情事時,將 依業務員管理規則或本會訂定之違規處理辦法與予論處

8. 繳卷時,試卷及答案卡均應繳回,並請監試人員於該應試人員之入場證上簽章。 9. 應試人員如有任何疑問應舉手表示,靜待監試人員處理。

10. 入場證應妥為保管,如有遺失,應於測驗當日攜帶身分證件正本 (限用中華民國 身分證、中華民國駕駛執照、中華民國護照、附有相片之健保IC卡、臺灣地區居留 證、外僑永久居留證、大陸地區配偶領有長期居留證)向本會辦理補發,每一入場 證酌收工本費50元。